

山东鸥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6]0011002770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山东鸥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25 年度)

| | 目 录 | 页 次 |
|----|--|-----|
| 一、 |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 1-2 |
| 二、 | 山东鸥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 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1-5 |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6]0011002770号

山东鸥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山东鸥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鸥玛软件）《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

一、董事会的责任

鸥玛软件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鸥玛软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鸥玛软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鸥玛软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鸥玛软件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鸥玛软件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鸥玛软件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王忻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轩菲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山东鸥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山东山大鸥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744 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836.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1.8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55,716,8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37,107,469.05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418,609,330.95 元。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山东山大鸥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836 万股后实收股本的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1]000763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金额 |
|-------------------|-----------------------|
| 收到募集资金金额 | 429,373,792.00 |
| 减：募集资金置换 | 3,052,744.55 |
| 减：支付发行费用 | 7,711,716.50 |
| 募集资金净额 | 418,609,330.95 |
| 募集资金项目使用情况 | |
| 补充流动资金 | 58,140,200.00 |
| 募投项目建设 | 41,964,241.93 |
| 其他增减 | |
| 加：累计利息收入（减手续费） | 13,510,278.65 |
| 其中：本年度利息收入（减手续费） | 2,994,310.44 |
| 加：购买理财产品累计实现的投资收益 | 19,707,724.68 |
| 其中：本年度投资收益 | 3,316,334.25 |
| 募集资金余额 | 351,722,892.35 |

公司 2025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29,239,868.39 元，以前年度已使用 70,864,573.54 元，截至 2025 年末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3,510,278.65 元，购买理财产品累计实现的投资收益为 19,707,724.68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351,722,892.35 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公司签署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正常履行中。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有 1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银行名称 | 账号 | 截止日余额 |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营业部 | 531902053210657 | 351,722,892.35 |
| 合计 | — | 351,722,892.35 |

三、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 年 12 月 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3,052,744.55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

2025 年 5 月 2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募投项目预先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再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2025 年度，公司募投项目预先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再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合计金额为 7,809,553.73 元。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及拟投入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2021 年 12 月 2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

通过《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经十东路以南，规划清绣大街以西，双创北路以南变更为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以西、伯乐路以南、山体以北。本次变更实施地点不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及实施方式，不会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

（四）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5 年 4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及 2025 年 4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需要和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3,0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六）募投项目延期

2024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结合当前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项目用途和投资规模均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长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及存放情况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山东鸥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山东鸥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 募集资金净额 | | 41,860.93 | |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2,923.99 | | | |
|-----------------------------|--|------------|------------|----------|---------------|--------------------------|---------------|-----------|---------------|----------|---------------|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无 |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10,010.44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无 | | | | | |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无 |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截止本年度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承诺投资项目 | | | | | | | | | | | |
| 基于 AI 技术的无纸化考试一体化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 否 | 15,103.30 | 10,976.36 | 825.45 | 1,212.91 | 11.05 | 2026-12-31 | 不适用 | 0 | 不适用 | 否 |
| 数字化网上评卷智能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 否 | 9,672.90 | 7,029.80 | 611.66 | 859.80 | 12.23 | 2026-12-31 | 不适用 | 0 | 不适用 | 否 |
| 智能题库平台建设项目 | 否 | 7,286.53 | 5,295.50 | 438.73 | 625.65 | 11.81 | 2026-12-31 | 不适用 | 0 | 不适用 | 否 |
|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否 | 17,537.27 | 12,745.25 | 1,048.15 | 1,498.06 | 11.75 | 2026-12-31 | 不适用 | 0 | 不适用 | 否 |
| 补充流动资金 | 否 | 8,000.00 | 5,814.02 | 0.00 | 5,814.02 | 100.00 | | 不适用 | 0 | 不适用 | 否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 | 57,600.00 | 41,860.93 | 2,923.99 | 10,010.44 | 23.91 | -- | -- | 0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 无 | | | | | | | | | | |
| 合计 | -- | 57,600.00 | 41,860.93 | 2,923.99 | 10,010.44 | -- | -- | 0 | 0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 2023 年 4 月 25 日,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调整延长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以来, 受募投项目建设用土地上附着物清理进度进展缓慢、土地周边新增配套不健全的影响, 项目施工进度不及预期, 公司募投项目整体建设进展缓慢。2024 年 12 月 29 日,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同意结合当前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 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项目用途和投资规模均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 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调整延长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 | | |

山东鸥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不适用 |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不适用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经十东路以南，规划清绣大街以西，双创北路以南变更为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以西、伯乐路以南、山体以北。本次变更实施地点不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及实施方式，不会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该事项无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不适用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适用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6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款项合计 3,052,744.55 元。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完成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事项。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9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募投项目预先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再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2025 年度，公司募投项目预先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再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合计金额为 7,809,553.73 元。 |
|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 不适用 |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 不适用 |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公司的部分募集资金短期内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及 2025 年 4 月 30 日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3,0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不超过 12 个月。目前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3,00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其他尚未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 |
|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无 |

注：由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1,860.93 万元，少于《山东山大鸥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人民币 57,600.00 万元。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结合各投资项目的情况，公司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了调整。